

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厅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

国卫办职健函〔2020〕1054号

关于举办第二届职业健康传播作品 征集活动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健康委、总工会，各中央企业，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宣传贯彻《职业病防治法》《健康中国行动（2019—2030年）》，进一步普及职业健康知识，提升劳动者职业健康素养，定于2021年1月至10月组织开展第二届职业健康传播作品征集活动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机构

（一）主办单位。国家卫生健康委、中华全国总工会。

（二）承办单位。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、健康报社、工人日报社。

（三）活动组委会。活动组委会由国家卫生健康委职业健康司、中华全国总工会劳动和经济工作部、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、健康报社、工人日报社、劳动保护杂志社等单位负责人组成。办公

室设在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职业卫生与中毒控制所。

二、作品主题

围绕“普及职业健康知识 助力职业健康保护”主题，突出职业卫生、放射卫生以及工作场所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等主题元素，通过图文、视频等形式传播职业健康知识。

三、征集作品类别

(一)图文类。包括科普文章、手册折页、海报、摄影作品、诗歌、故事、漫画等。科普文章需以文字形式报送，不超过2000字，并附刊载页面图片或者刊载网址链接；手册折页、海报等需报送JPG或PDF格式文件，要求图文搭配得当，清晰准确。

(二)视频类。包括科普短片、动漫、公益广告、微电影等。作品应为1080P高清制式的MP4格式文件，要求画面优质，声音清晰，字幕、配乐得当，总时长原则上不超过5分钟。

(三)网络账号类。卫生健康和工会系统各单位、职业病防治机构及企业建立的职业健康宣传科普类微博、微信公众号，旨在提供职业健康资讯、政策解读等信息，不含个人公众号。作品需报送名称及二维码，并介绍其运维情况、亮点成绩、所获荣誉，文字500字以内。

四、活动安排

(一)组织动员。各省级卫生健康部门和总工会要高度重视，加大宣传力度，动员职业病防治机构、疾控中心、行业协会、媒体、企业和高校积极参与征集活动。原则上各省级总工会组织报送至

少 2 件作品；各省级职业病防治院、负有职业病防治工作职责的疾控中心至少报送 1 件作品。

(二)作品提交。参选者应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，按在线报名流程(见附件 1)上传作品并提交《作品报名表》(见附件 2)。各地区可先行开展省级职业健康传播作品征集活动，并优先推荐省级征集活动优秀作品。

(三)省级初审。各省级卫生健康部门和总工会分别于 2021 年 7 月 31 日前，按在线审核流程(见附件 3)对作品完成初审，向活动组委会推荐通过初审的参选作品，并将《作品报送汇总表》(见附件 4)发送至指定邮箱。

(四)形式审查。活动组委会办公室根据作品主题、形式和体裁格式等要求，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前组织完成对各省推荐的参选作品的形式审查。通过形式审查的作品将在健康中国平台进行展示，并进行网络投票。

(五)专家评审。通过形式审查的参选作品，由活动组委会组织专家进行综合评审，确定入围作品名单，于 2021 年 10 月 31 日前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遴选出最终获奖作品名单。设组织奖和作品奖两类奖项。

(六)结果公布。评选结果由主办单位发布，并适时举办总结交流活动。获奖作品将由活动组委会在国家卫生健康委官网、中华全国总工会官网、中国疾控中心官网、健康报、工人日报、劳动保护杂志、健康中国 APP 等平台进行展示和传播。各省级卫生健康委和

总工会要通过本地主要媒体、新媒体等平台,积极传播展示获奖作品,营造全社会关心、关注与支持职业健康工作的浓厚氛围。

五、有关要求

(一)请各省级卫生健康部门和总工会分别指定1名联络员,负责作品报送、联系协调等工作,于2021年1月8日前将《征集活动联络员信息登记表》(见附件5)反馈至指定邮箱。

(二)中央企业自行组织开展本单位内作品征集活动,参选作品统一由中央企业总部于2021年6月30日前,按在线报名流程(见附件1)上传作品并提交《作品报名表》(见附件2)和《作品报送汇总表》(见附件4)。

(三)参选者需按照活动规定的时间提交作品,图文类、视频类作品创作时间应在2019年1月1日之后,网络账号类作品创办时间应在2020年1月之前(即正常运行1周年以上)。

(四)各地要对报送作品的专业性、原创性和科学性进行严格把关,报送作品数量不设上限。作品不得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,如有违反,由作者承担相关法律责任。

(五)活动组委会享有对参选作品的无偿使用权,有权对作品进行审核,对作品格式和内容提出调整和修改,并用于本次活动的宣传展示。

联系人: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职业卫生所 李博雅

联系电话:010-83132931-8002

电子邮箱:whp@niohp.chinacdc.cn

附件:1. 在线报名流程

2. 作品报名表

3. 在线审核流程

4. 作品报送汇总表

5. 征集活动联络员信息登记表



(信息公开形式:主动公开)

附件 1

在线报名流程

第二届职业健康传播作品征集活动已搭建征集、展示、投票平台,作品报名流程如下:

一、登录注册。通过电脑端访问“健康中国活动频道”官网,(注:手机或平板电脑登录无法上传作品),注册并登录。

二、参加活动。选择“第二届职业健康传播作品征集活动”模块,查看活动方案及要求,点击“立即报名”。

三、作品上传。进入“上传作品”页面,按要求分类填写参评信息,上传作品(每个上传界面只上传一个独立作品)。并在“推荐信”一栏以图片或 pdf 格式提交加盖公章的《作品推荐表》,点击“提交”。

四、查看作品状态/修改作品。在活动管理平台页面选择“我的作品”,选中作品下方“修改”即可修改作品。(注:初审“不通过原因”可在“站内信”查看,修改完善后可再次提交)。

五、浏览/投票。作品通过形式审查后,将在健康中国微信小程序的“大赛投票”专区,供浏览和投票。

技术支持:何正江 15261661186

附件 2

作品报名表（非网络账号类）

作品名称			
作品类型 (√)	图文类 () 视频类 ()		
作品简介 (从主题、内容、意义、创新等方面展开): 			
主创人员 (不超 6 人)		作者单位	
创作时间		电子邮箱	
联系人		联系手机	
作者单位推荐意见 (盖章)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	

注：本推荐表加盖公章后生效，与作品一同提交，原件扫描版即可。

作品报名表（网络账号类）

账号名称			
账号类型 (√)	微博 () 微信 ()	二维码	
账号简介（从基本情况、亮点成绩、获奖情况等方面展开）： 			
注册时间		用户数量	
主创人员 (不超6人)		作者单位	
联系人		联系手机	
作者单位推荐意见（盖章）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top: 20px;"> 年 月 日 </div>			

注：本推荐表加盖公章后生效，与作品一同提交，原件扫描版即可。

附件 3

在线审核流程

第二届职业健康传播作品征集活动已搭建征集、展示、投票平台,作品审核流程如下:

一、提交征集活动联络人信息(附件 5),以便后台开通相关账号及权限。

二、登录。通过电脑访问“健康中国活动频道”官网,进入“第二届职业健康传播作品征集活动”专区,按照指定账号登陆,可查看所负责省份/渠道作品上报情况和作品详情。(注:手机及平板电脑或无法完全显示页面)。

三、查看作品。点击“我的活动—我协助的”,点击“查看作品”,在状态中选中“待审核”。

四、作品审核。点击作品下方“预览”,对本省份/渠道上传的各类作品的科学性、政策性进行审核,并选择“通过/不通过”。审核通过的作品将在健康中国微信小程序上展示,供阅读、点赞、投票。

附件 4

作品报送汇总表

报送单位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

作品序号	作品名称	作品类型	主创人员	作者单位	联系人	手机	创作时间

注：本辖区所有通过在线初审的作品均填入此表格，每件作品一行，内容与《作品报名表》完全一致，请于 2021 年 7 月 31 日前，提交盖章版和可编辑版汇总表至 whp@niohp.chinacdc.cn 邮箱。

附件 5

征集活动联络员信息登记表

姓名	单位	部门	职务/职称
联系电话		联系邮箱	邮寄地址
座机:	手机:		

注：请于 2021 年 1 月 8 日前将信息登记表发送至 whp@niohp.chinacdc.cn

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

2020年12月31日印发

校对：张 宁